

**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10月22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b>1</b>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b>2</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b>11</b>
<b>第四部分 附件</b>	<b>14</b>
<b>第五部分 附表</b>	<b>23</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二、收入决算表	23

三、支出决算表	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实施；统筹规划、组织指导、督促检查全区地方志工作；根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拟订全区地方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乐山市市中区中志》组织编纂、送审、印刷、出版、发行工作；组织综合年鉴《乐山市市中区年鉴》编纂、出版发行工作；组织指导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区级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编纂乡镇（街道办事处）志、部门志、行业志、专业志、企事业志等，负责出版审查验收具体工作；负责搜集、整理、保存地方志文献资料，组织开展旧志整理工作，管理地方史编写工作，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组织编纂《乐山史志资料》等相关地情文献，提供区情信息咨询服务；推动地方志工作信息化和方志馆建设，建立地方志全文数据库、地方志信息化网络；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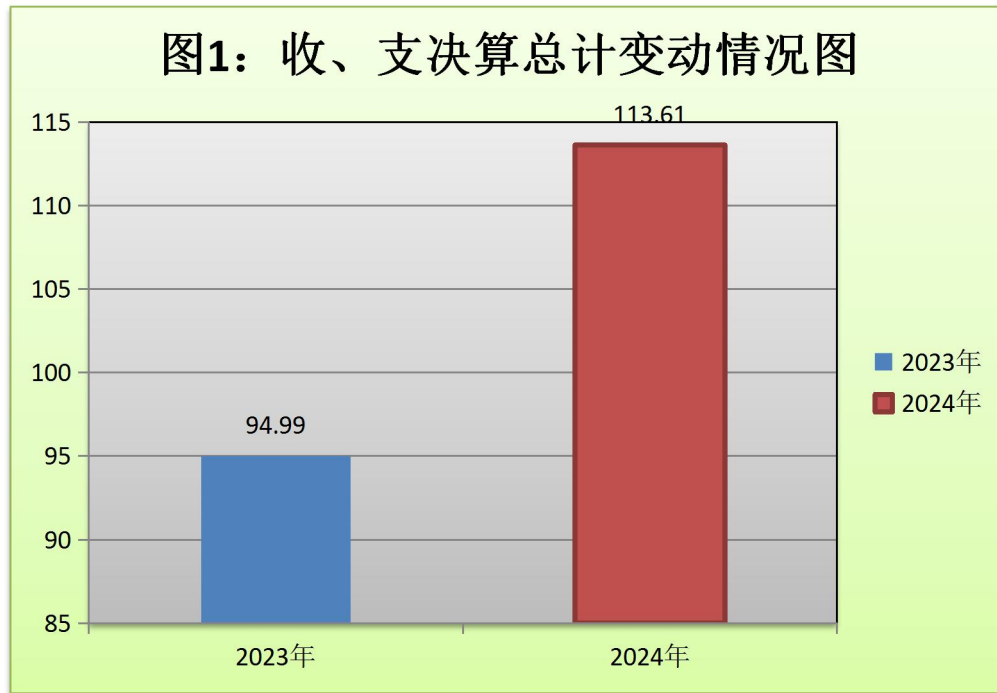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为财政一级预算参公事业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3.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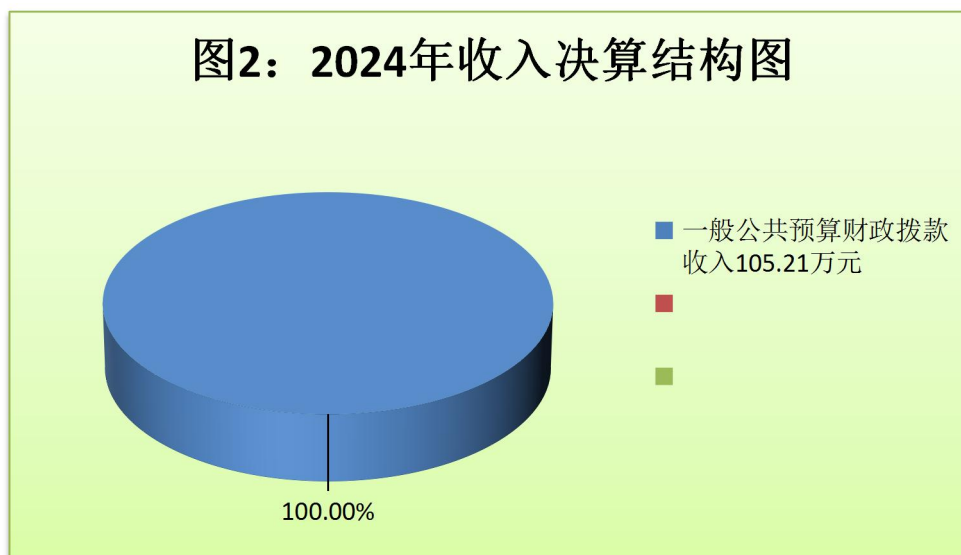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2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2：2024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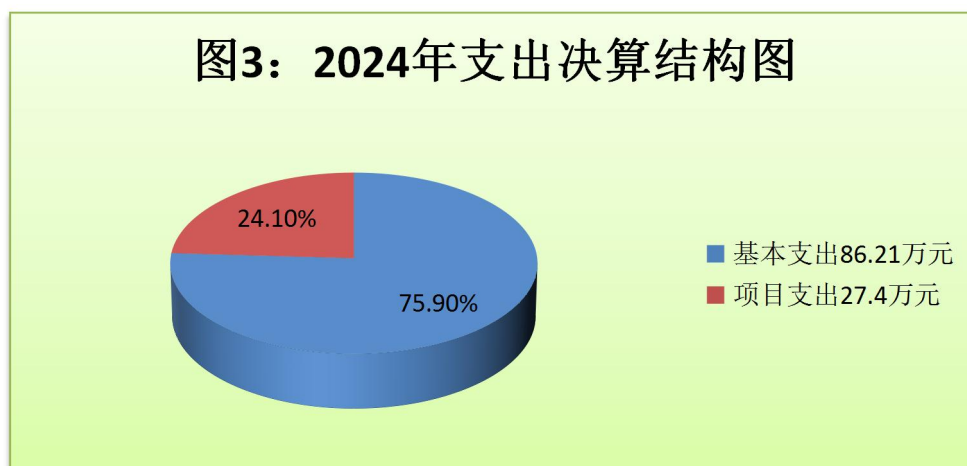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3.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21 万元，占 75.9%；项目支出 27.4 万元，占 2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3：2024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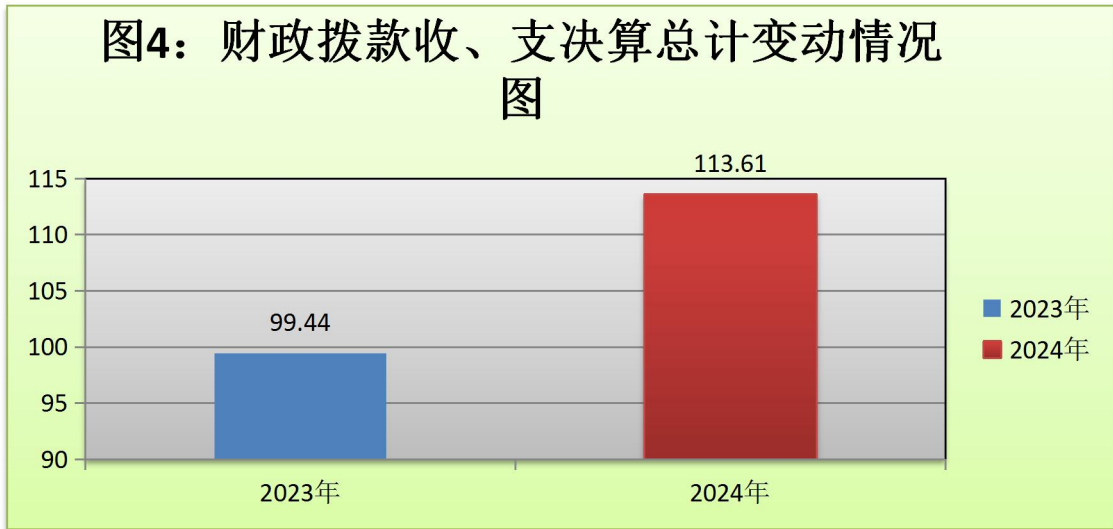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3.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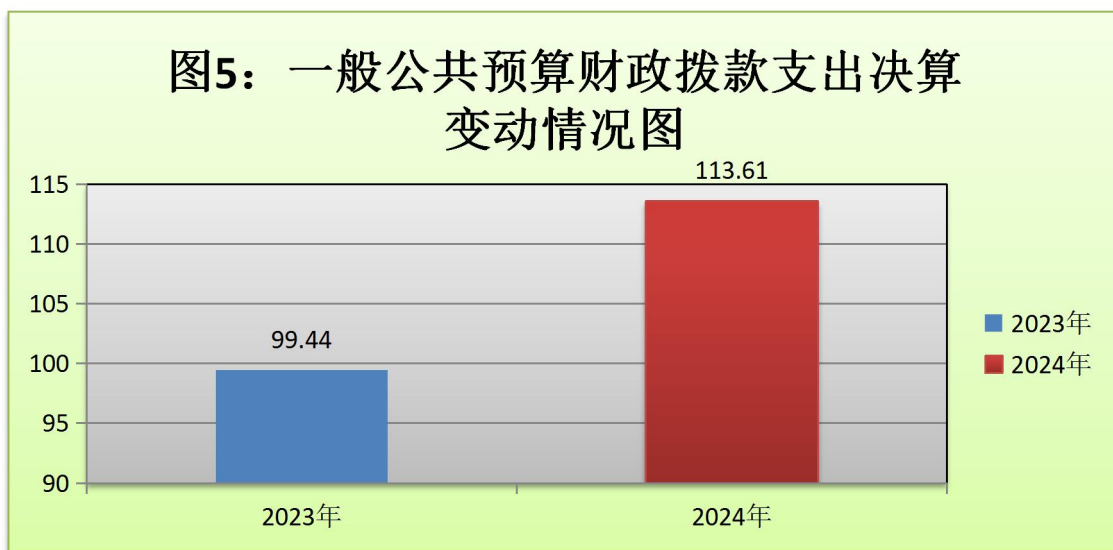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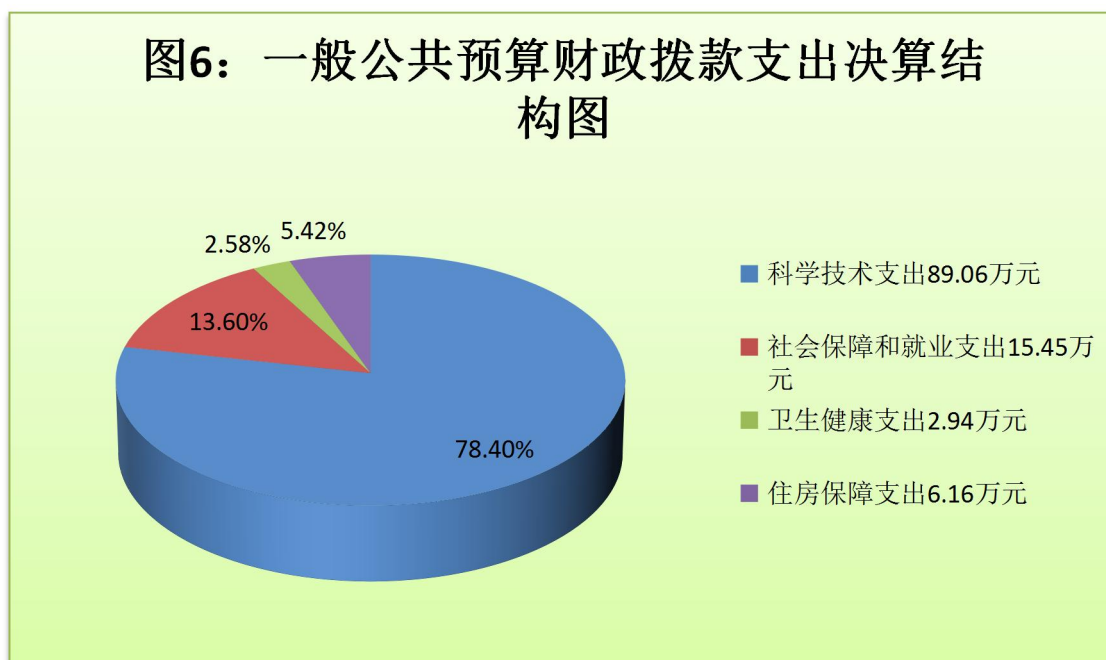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89.06 万元，占 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万元，占 13.6%；卫生健康支出 2.94 万元，占 2.58%；住房保障支出 6.16 万元，占 5.4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13.61，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他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61.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04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9万元，完成预算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6.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7.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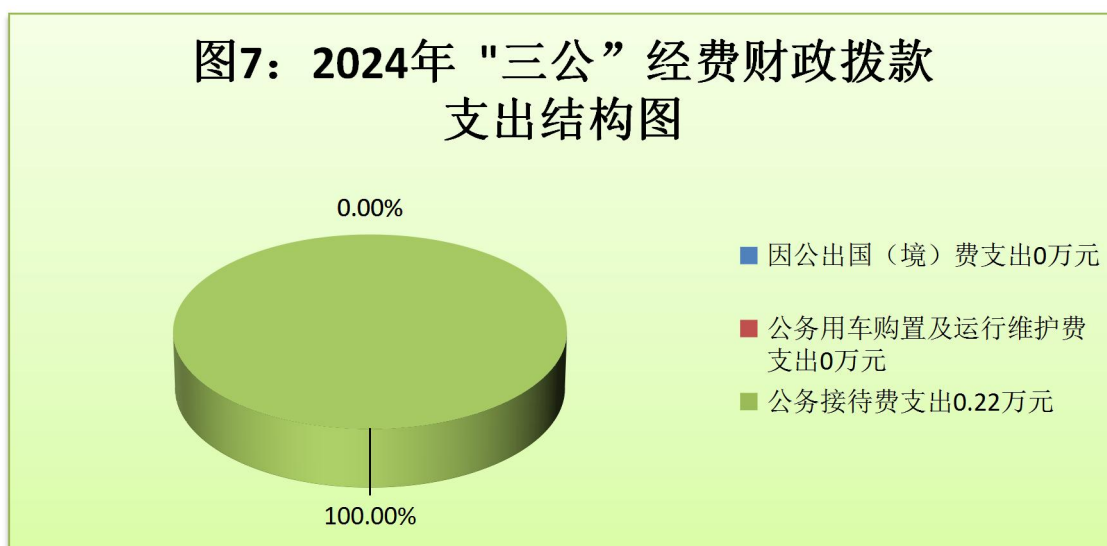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1 万元，下降 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单位公函接待批次及人数。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无增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无增减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21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单位公函接待批次及人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2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2024 年 5 月，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省志工作处、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一行 15 人调研乐山市中区在地情资源开发利用工作、村（社区）史馆建设、乡镇志村志编纂情况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2024 年 12 月，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一行 7 人调研市中区地方志年鉴编纂推进工作公务接待 0.0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

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6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0.04 万元，增长 5%。主要原因是水电费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年鉴史志编撰工作经费”“地方志业务发展经费”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地方志研究室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中对 2 个特定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进行了分析，其中，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 分，绩效自评综述区地方志研究室预决算编制较为准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支出规范，会计核算真实、准确、绩效良好，基本达到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切实履行了地方志工作职责，有效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行。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公务员缴纳公务员医疗、大病医疗保险等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为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直属财政全额拨款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 (二) 机构职能。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为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直属财政全额拨款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实施；统筹规划、组织指导、督促全区地方志工作；根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拟订全区地方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乐山市市中区志》组织编纂、送审、印刷、出版、发行工作；组织综合年鉴《乐山市市中区年鉴》编纂、出版发行工作；组织指导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区级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编纂乡镇(街道办事处)志、部门志、

行业志、专业志、企事业志等，负责出版审查验收具体工作；负责搜集、整理、保存地方志文献资料，组织开展旧志整理工作，管理地方史编写工作，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组织编纂《乐山史志资料》等相关地情文献提供区情信息咨询服务；推动地方志工作信息化和方志馆建设，建立地方志全文数据库、地方志信息文化网络；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截至 2024 年末，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编制 4 人，年末实有人数 4 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收入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94.68 万元，2024 年决算报表收入 113.61 万元。

### **（二）支出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94.68 万元，2024 年决算报表支出 113.61 万元。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结转结余 8.4 万元，为 2023 年度《市中区简史》编纂经费。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

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2024年总体绩效目标围绕“1.加强党的领导，坚持政治引领；2.抓实理论学习，提高队伍素质；3.保障在职人员办公和生活秩序，做好年鉴、史志、志书编纂工作。”履职开展。2024年，自觉担负地方志“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职责使命，充分发挥地方志“一方之全史”优势，高质量抓好志鉴编修工作，赓续中华文脉，传承文化基因，积极利用地方志成果为全区提供科学决策参考，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文化建设提供历史智慧和现实依据；结合实际加大地方志工作法规规章的宣传、执行力度，推进依法治志、依法修志、依法用志、依法兴志；做到统筹兼顾，各项工作顺利开。主动联系裕农社区，根据社区创文巩卫、基层治理等工作需求，协助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在中心城区开展专项整治，加快补齐城市管理短板，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促进世界旅游目的地核心区域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开展《乐山市市中区年鉴（2024）》《乐山史志资料》编纂工作；启动了镇志、村志编纂工作，截至目前，《平兴镇志》《大佛街道志》《水口镇志》《悦来镇志》《牟子镇志》皆已完成初稿编纂；设立史志阅览室。已完成乐山市市中区茅桥镇人民政府、乐山市市中区绿心街道肖坝社区2个史志阅览室的设立。

2.预算管理。结合我单位业务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部门预算经批复后，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组织收入，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严格执

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本单位 2024 年收入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支出执行率 100%，2024 年全年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

3.财务管理。我单位财务管理情况良好，通过科学合理的安排好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并在不断地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在绩效目标导向下做好年度工作。在单位内强化“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理念，将项目决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监督决算和验收与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合起来，以绩效结果为导向，全面提升资金效率与效益。

4.资产管理。一是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购入的固定资产、收到的调拨资产等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编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的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提高资产利用率和资产盘活率，并加强内部监督，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三是每月按时上报资产月报，年底按时上报年报。年底上报的资产负债表与一体化系统账务一致

5.采购管理。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在采购过程中，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中小企业的产品和服务。并严格按照采购计划和预算执行采购活动，确保了采购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7.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

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 1.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三重一大”的决策程序，履行部门职能，设置项目预算金额和明确、可量化的目标，确保项目符合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要求，保障资金及时支付。

### 2.项目执行。

各项目资金执行均与项目目标保持一致，确保资金能够按照计划用于项目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整，确保项目能够更好地满足实际需求。该项目按计划完成，执行结果符合预期目标。

### 3.目标实现。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按预算执行，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区地方志研究室 2024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项目。

##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在对预算、收支、合同等各类经济业务流程梳理的

基础上，明确业务环节，系统分析经济活动风险；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积极整改,主动公开。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加强了我单位财政人员的预算编制水平，使我单位的财务管理水平得到了提高。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编制预算阶段，组织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梳理填报。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编制通知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绩效编制工作，进一步强化了绩效管理理念，促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融合。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目标基本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专项经费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对照我单位2024年预算支出情况分析，实际评价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总体合理、规范、有效，绩效自评为99.4分。

##### **（二）存在问题。**

编制预算时考虑支出需要不够充分，预算执行受到的政策性、突发性因素的影响多，预算执行中存在着不确定性大。

#####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地方志研究室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地方志业务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弥补办公费，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工作运转及承担的工作事项正常推进，提高工作效率，较好地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差旅费、邮电费、水电费等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由区地方志负责按照项目主要实施计划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由区财政局负责审批下达项目所需经费，由区地方志学会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管理。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要，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	3.00	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3.00	3.0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业务费人数	=	3	人	4	6	6	
			每次出差人数	≥	3	人	4	7	7	
			每月出差次数	≥	4	次	4	7	7	
			日常修理维护	≥	50	次	50	7	7	
			邮寄次数	≤	3	次	3	3	3	
	质量指标	提升日常办公效率	≥	90	%	100	6	6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4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弥补业务费标准	≤	1800	元	1800	4	4	
			每次邮寄金额	≤	500	元	300	4	4	
			出差补助	=	100	元/天	100	4	4	
			日常耗材	=	2000	元/年	2000	4	4	
			聘请会计劳务费	=	9000	元/年	90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编纂地方志应当做到存真求实，确保质量	定性	优良中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 地方志研究室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年鉴史志编纂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67号），2024年完成《年鉴》《乐山史志资料》的出版发行工作。					在2024年投入16万元资金，广泛收集、深入挖掘，精心选材，完成《市中区年鉴》总册数300册、《乐山史志资料》总册数300册，共计600册的出版发行工作。存真求实，确保质量，全面、客观地记述市中区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利用地方志资源，提供区情信息咨询，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市中区年鉴》《乐山史志资料》编辑出版发行。由区地方志负责按照项目主要实施计划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由区财政局负责审批下达项目所需经费，由区地方志学会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管理。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求，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年初预算19万元，年中申请8.4万元存量资金用于支付2023年《市中区简史》编纂项目后续费用			
	总额	19.00	27.40	27.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	27.40	27.4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乐山市市中区年鉴》编辑出版发行	=	300	册	300	4	4		
			年鉴撰稿人数	=	20	人	20	4	4		
			史志收集整理劳务人员	=	1	人	1	4	4		
			年鉴收集整理劳务人员	=	1	人	1	4	4		
			史志撰稿人数	=	20	人	20	4	4		
			年鉴、史志 册数	=	300	册	300	4	4		
		质量指标	《乐山市史志资料》编辑和出版发行	=	300	册	300	4	4		
			收集年鉴资料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时效指标	收集史志资料合格率	=	100	%	100	4	4		
			完成印刷	<=	11	月	11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出版发行年鉴审稿检验时间	<=	12	月	12	2	2	
				年鉴、史志印刷费	>=	23500	元/年	23500	3	3	
	史志稿费、年鉴稿费			>=	5500	元/年	5500	3	3		
	嘉州历史文化研究会每次			=	1	万元	1	3	3		
	年鉴、史志收集整理劳务费			>=	67000	元/年	670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鉴刊号费一次	=	60000	元	60000	10	10		
			提升大众对社会发展的了解	>=	98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面记载市中区社会发展各方面情况，编辑收存有存史	定性	优良中		优	10	10			
		本级相关部门和民众满意度	>=	98	%	100	4	4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8	%	100	4	4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2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本部门不涉及此类项目)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